

2019 英才夏令营优秀作文

我的美丽家乡

凌小云 13岁

今夜有雨敲窗，“啪嗒，啪嗒”地打在窗户上的雨点逐渐从稀稀拉拉变得密集有力。很快，透明的落地窗上噼里啪啦的响声打破了夜的静谧，让人欲休无眠。我悄悄下了床，倚着窗，望向蒙特利尔这座喧闹繁华的都市：灯红酒绿，车水马龙，路上的行人匆匆赶着回家，马路上堵着好几排的大车小车，看起来是真的热闹忙碌，实际上却又是空虚寂寞。雨，是有一股特殊生命力的，但当它迈着轻快的步伐来到城市中时，却敲不动钢筋水泥的墙面，没了这种情趣，雨在城市中也就显得平凡至极。我的家乡也是一个大都市，不过我儿时待的地方却是一个闹中取静，岁月静好的古镇。

上海，中国最好的城市之一。百年前的十里洋场凝聚了世界各地的传奇：大街小巷上的吆喝买卖，商人官家的应酬寒暄，民国女子的爱恨情仇，爱国青年的热血奋战，都在上海这座新升起的东方城市中，被演绎得轰轰烈烈，流芳千古。经过历史洗礼后的今天，这座如同东方明珠一般的大都市承载了成千上亿的“沪漂梦”。不过在人们的印象里，它始终是“不夜城”，现代又繁华。作为国家的经济中心，上海的华丽和精致足以让人吹嘘。可惜很少有人知道，在它冰冷现实的一张面具后，上海依旧拥有着江南水乡，柔情温婉的本质。

1. 繁花似锦觅安宁，淡云流水度此生

我很喜欢古镇，这可能是因为我的乡土情结，从小就生活在古镇的缘故吧。看着古镇那熟悉的青石板路，临街的小铺，编了号的门板，耳熟能详的小吃，还有那一座座各式的石桥，心中不由得有些亲切。桥下漂过的那粼粼清波，偶尔摇过的一叶小舟，带着那“咿呀、咿呀”的木浆声，仿佛又回到了靡靡童年。闻到了故乡沁人心脾的清新空气，耳边不停回响着小巷深处卖混沌的阿姨传来的“肖温等，肖温等，两块昂地喽！（小混沌，小混沌，两块钱）”

古镇的两岸楼阁、民宅的倒影在水中轻柔地舞动着，白色与黛色将河水染成了一幅水墨画，让河水饱蘸古镇的墨味，永远地充满书香之气。古镇的桥总会很及时地出现在眼前，微微拱起的桥躯跨在细细的、碧绿的河水上，桥板上微微有些凹凸不平，却又是赋予了它岁月的见证。而水，满怀柔情地拂过桥身，从桥洞中从容而过，融入了桥的意境之中。

待到人间四月天之时，鸟语花香，河边的海棠树已呈现出了姣好的胭脂色。试问千百年前，深闺中的女儿家怎会不喜爱“东风催露千娇面，欲绽红深开处浅”的曼妙？来来往往的旅人们会在客栈的小铺子里倒一壶美酒，或沏一杯淡茶，看着这繁花似锦的安宁，想着定要淡云流水般度过此生。

2. 沾衣欲湿杏花雨，吹面不寒杨柳风

我儿时记忆中的雨是常有的，但不同地点的雨声是不同的。在瓦屋听雨是一种享受，那音似环鸣佩响，如楚玉蜀铃。

当雨落在瓦片上时，立刻响起了一串清脆的铃声。当雨势渐大时，瓦片的声响也随着雨势的变大而变得毫无节奏，吵着，嚷着，好像数百粒豆子参差不断地掉落下来，又好像是人们在

敲锣打鼓，热闹得很；当雨渐渐小下来的时候，雨滴敲打瓦片的声音也同时在变幻着，柔和又空灵，就像一阵轻快的钢琴声，又似鸟儿呢喃细语。

自古以来，垂老的将士有“夜阑卧听风雨声，铁马冰河入梦来”的抱负；迟暮的美人有“雨中黄叶树，灯下白发人”的幽怨；多情的诗人有“小楼一夜听春雨，深巷明朝卖杏花”的遐想。

再回到家乡的那座瓦屋，听到了那熟悉又陌生的声音。哦，是雨！恍惚间，我似乎看见了儿时的我，她向我挥了挥手，似是在向我打招呼，又像在同我告别。兴许，这雨是连接现在的我和过去的我的一道桥梁：雨应该一直没有变——我的内心一直都是那个江南女孩，善良且俏皮；雨又或许变了——我的内心不只是那个单纯的女孩，这么多年，我开始学着坚强和宽容。这时，一声清脆的“啪”，打断了我的思绪，低下头去看手心，原来是一滴雨。我轻轻一笑，回神，继续听着雨……

3. 深耕细作不知倦，只为儿孙福满堂

走在家乡古镇的街上，我常会看到几个大老爷们勾肩搭背地走在一起。“走，咱们买俩煎饼，买瓶小酒，解解闷去。以后啊，有什么事，我罩着你。”这恐怕是爷们间常说的话了。若是在巷子口的话，便总有几个女人搬了个小凳，坐在那，拿着个煎饼果子，边吃着边闲聊。有的在手舞足蹈地说着自家的熊孩子能怎么上天入地，无法无天，软磨硬泡都不吃；有的在抱怨家中琐事，感叹柴米油盐酱醋茶，仿佛人间不值得；还有的，是很好的倾听者，却也不知是不屑还是不懂，便只是坐在凳子上，把头埋进煎饼果子里，嘴边带着恰到好处的微笑。时不时抬起头来点一点或摇一摇，装得很认真，迷迷糊糊地发表着她的意见——虽然对方好像也不怎么关心她的点头摇头是想说什么。

因为父母工作的问题，我小时候一直和外婆住在七宝古镇里，有时周末，我便随父母去上海的市中心逛上一逛。每个周一，我就得回到外婆身边，一旦我回去了，便一定会缠着外婆，让她亲手给我做煎饼果子吃。每次开始做，她总要先去洗手，然后也将需要用的工具清洗干净。她从来不会因为任何事，而省略每一步。外婆做煎饼的手艺可是一绝，镇上人都夸赞说好吃。因此，每次外婆做煎饼，都会做很多，一部分留给我，还有一部分分给邻里。不出三日，我总能把煎饼都吃完，从来没有浪费。听外婆说，小时候每当我哭，她便给我做煎饼啃，我便不再哭闹。家里人都说我是煎饼果子的忠实粉丝，我小时候就笑笑没说话，现在想来，却总觉得这句话不对——我应该是外婆的忠实粉丝，嗯嗯，这样才对。

以前，我们经常给邻里送自家做的小吃，可是，我却从来没有见过他们道谢，仿佛这是理所应当的。我问外婆为什么大家如此奇怪，她却只是一笑，脸上的褶子是藏不住了，可是岁月沉淀下来的那种自信冷静和宽宏大量，让她不能被“老人”去形容，而是适合“长辈”或“智者”这一类的词。她笑得很开怀，给我回了句：“正常，正常。”后来我细细想来，发现这句话实在很浅显：这就是家乡的人啊！爽朗，随性，朴实。

4. 一踏青石板上雨生花，一梦扰了寻常人家

打自我上学起（6岁），便离开了古镇，去年我出国前（12岁）又去古镇看了一看。六年的风吹雨打，在青石板街上留下了一些痕迹。小雨轻飘，我撑开那把六年前用过的油纸伞，踏在了古镇的石板街上。那石板上些许凹凸不平的小水窟和石板之间的缝隙告诉我，古镇没变，它仍在这里。

眼前闪现过一个撑着墨色油纸伞的女孩，留着齐耳短发，穿着白底绿碎花的连衣裙，轻盈地在石板街上跳跃，溅起晶莹的小水花。一位鬓发已有些斑白的老人，微笑着看女孩，蹒跚的脚步已经有些跟不上了。她嘴里不停地念着：“美滴，美滴，发要贵高了！”（慢点，慢点，别摔跤了！）她步履不歇，紧紧地跟着女孩，眼眸中分明透出担忧。女孩答应着，时不时放慢脚步，回头冲老人眨个眼睛，做个鬼脸，骄傲得很。圆润温和的杏眼配上微微还有些婴儿肥的鹅蛋脸，泛红的小嘴一嘟一嘟的，竟还是一张稚气未脱的脸。

雨渐渐停了下来，路旁的花草草便争相散发出沁人心脾的味道——是记忆中古镇的味道。上一次闻到这般气味是什么时候了呢？好像也是一阵小雨后。那时，外婆牵着我的手，漫步在石板街上。而此刻，那同样古朴熟悉的香味是那么的真切，似乎从那个老人那里传来……定睛一看，眼前的女孩不正是当年的我吗？雨停了，老人收起油纸伞，上前牵起了女孩的手，与女孩说起古往今来。

5.行行无别语，只道早还乡

“朗读者-故乡”里面有一段话：“故乡，是我们年少时想要逃离的地方；是我们年老时，想回却可能已经回不去的地方。故乡，是清明的那柱香；是中秋的那轮月；是春运时的那张票；是不经意间流露出的口音。当我们终于不知疲倦，山一程水一程，渐行渐远才发现故乡是根本剪不断脐带的血地，断了筋骨，连着血脉。故乡，是起点，亦是终点，是即使永远回不去，也依然是故乡的那个地方。”

上海是人们心目中现代高级，繁华忙碌，却虚浮奢侈的都市；是我记忆里温婉舒柔，烟花三月，却如梦一场的古镇。可不不论究竟是哪一种，上海都是我的故乡，是我来到这世上的第一个地方，是我美丽的家乡，承载着我太多太多的记忆往事。